

股票简称：曙光股份 证券代码：600303 编号：临 2022-026

##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 2022 年 4 月 18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八条中关于“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做出说明”的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召集人亦于本次会议上做出了相应说明。会议应有 8 名董事表决，实际表决 8 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奉孝君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连续性和可持续性，充分考虑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公司同意聘任奉孝君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主持公司日常工作。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聘任奉孝君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健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连续性和可持续性，充分考虑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公司同意聘任李健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聘任李健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郝晓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连续性和可持续性，充分考虑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公司同意聘任郝晓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聘任郝晓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9 日

## 附：聘任高管简历

1、奉孝君先生：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山东国金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江西江特电动车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西宜春客车厂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

2、李健先生：197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大公信用评级集团财务副总裁、大公资产评估公司总经理；首建阳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副总经理。具有MBA学位、英国注册会计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兼任北京住宅房地产业商会地产金融工作专委会主任、北京师范大学文化产业研究中心副主任、致公党北京市委经济专委会委员、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协会特聘教授、人社部金融高管认证、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人社部认证)。现任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3、郝晓军先生：1968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国际注册管理咨询师，全国中小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专家信息库专家。历任武安纸业公司总经理助理，来宝集团HRD，鑫达集团CHO，华泰汽车集团副总裁，德龙集团人力资源总监；现任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